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鉴于本次审议事项紧急，经全体监事确认，一致同意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光辉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经出席监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；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终止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材料，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需要，并与中介机构等深入沟通和审慎分析后作出的决定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等造成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等相关事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1 年 3 月 19 日